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777 号《关于同意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8,88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6.8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89,18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1,434,164.8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7,749,835.19 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已将扣除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7,048,192.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902,135,808.00 元，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362 号）。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9,184,000.00
减：发行费用（注 1）	121,434,164.81
募集资金净额	867,749,835.19
减：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加：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1）	717,749,830.19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29,175,803.00

注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5,566,048.31 元；募集资金余额与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 11,425,972.81 元为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566,048.31 元和尚未置换的预先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5,859,924.50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2023年12月22日，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2023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	用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110801012902823660	正常	200,000,000.00	年产1,320吨特种材料单体及美发助剂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1060000171870	正常	265,205,200.00	年产1,320吨特种材料单体及美发助剂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站支行	1202027729900338743	正常	149,999,995.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55970039010008	正常	113,970,608.00	超募资金及待支付发行费用
合计			729,175,803.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918.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86,774.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320 吨特种材料单体及美发助剂项目	否	46,520.52	46,520.52	46,520.52			-46,520.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6,520.52	76,520.52	76,520.52	15,000.00	15,000.00	-61,520.52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明确投向的超募资金	否		10,254.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10,254.46									
小计												
合计		76,520.52	86,774.98	76,520.52	15,000.00	15,000.00	-61,520.5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